

# 中共绵阳市涪城区委宣传部

绵涪委宣〔2019〕111号



## 中共绵阳市涪城区委宣传部 关于2019年7-9月政府网站建设工作 任务完成情况的通报

试验区管委会，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级各部门：

按照国办《全国政府网站普查》和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、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考核的相关要求，区目督办会同区委宣传部对全区各单位2019年7-9月政府网站建设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了检查，现将检查结果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政府网站建设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7-9月政府网站目标考核任务完成情况

“部门/乡镇/街道动态信息”，本次考核信息更新12条为合格（每月须更新4条，每两周须有更新），信息发布总量为1160条，其中区级部门发布信息775条，乡镇街道发布信息385条。“重点信息公开”（栏目每半年须有更新为合格）信息发布

总量为 80 条。“民生领域”（栏目每半年须有更新为合格）信息发布总量为 0 条。“数据开放”（栏目每季度须有更新为合格）信息发布总量为 18 条。“政民互动”信息发布总量为 16 条，其中“书记、区长信箱”6 条（每月须各更新 1 条），“在线访谈”4 条，“征集调查及结果反馈”1 条，“新闻发布会”2 条，“政策及解读”1 条。大多数责任单位均顺利完成了本季度目标任务，其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较好的单位有：城厢街道办事处、南山街道办事处、区司法局、区卫健局。

## **（二）7-9 月政府网站目标考核不合格情况**

**1. 基本信息公开考核不合格单位（每月须更新 4 条，每两周须有更新，本次考核 12 条为合格）：**

部门、乡镇、街道动态信息：区民政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发改局、区教体局、区工信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审计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信访局、区经合局、区医保局、区行政审批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税务局、丰谷镇、新皂镇、龙门镇、石洞乡

**2. 政府网站“重点信息公开”考核暂不达标单位（连续两次暂不达标视为不合格）：**

环境保护（环境污染治理政策、环境治理内容及效果）：涪城生态环境局

公共企事业单位（医疗卫生机构信息）：区卫健局

财政资金：栏目工作由区财政局单独考核，各责任单位均顺

利完成了本季度目标任务。

3. 政府网站“民生领域”考核暂不达标单位（连续两次暂不达标视为不合格）：

婚姻收养（优抚优待）：区民政局

就业创业人才服务（招考信息、就业创业服务、高端人才服务）：区人社局

企业服务（企业设立-消防证件办理）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招商引资（投资环境）：区经合局

3.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：栏目工作由区政府办单独考核。

## 二、存在的问题

目前，政府网站建设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。

**（一）信息公开不全面、上报不及时，未按照国办要求时间节点报送。**国办要求动态信息栏目每两周需有更新，数据开放栏目每季度须有更新，基本信息公开、重点信息公开、民生领域各子栏目每半年需有更新，部分单位存在信息公开不全面、上报不及时，甚至需要多次提醒才更新。

**（二）上报信息格式混乱，出现敏感错别字及引用外部链接出现死链现象。**上报信息须严格按照操作手册步骤进行，避免造成信息内容格式混乱，图片显示不出，链接打不开成为死链接等现象。同时，今年以来区级部门上报信息中多次出现敏感错别字，将严重影响我区的“全国政府网站普查”考核得分。

## 三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进一步强化信息更新和审核工作。**各级各部门须严格按照国办《全国政府网站普查》、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做好我区政府网站“基本信息公开”、“重点信息公开”、“民生领域”、“数据开放”栏目信息的加载工作，确保各子栏目每半年有信息更新，并保证信息的实效性、全面性：**一是**按要求对本部门栏目进行梳理，杜绝空白栏目及死链接的出现，并掌握各栏目的信息更新时间节点，加强信息的上报工作；**二是要**加强网站上报信息内容的初审、复审、终审发布，避免敏感字（如：机关事业单位、法律法规名称、国家、省、市、区领导姓名等）出现错字、漏字、格式混乱等现象发生；**三是**不断完善网站信息工作考评机制，按照“谁发布、谁审核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发布制度，细化工作举措，落实具体责任人和分管领导，确保网站信息安全。

**（二）做好涪城政务网升级迁移调整相关工作。**按照市级要求，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即将整体迁移至绵阳市集约化平台，各单位负责人员靠前思考，提早准备，以适应新平台新系统的无缝迁移和使用。

附件：2019年7-9月政府网站错别字情况统计

中共绵阳市涪城区委宣传部

2019年10月31日

附件

## 2019 年 7-9 月政府网站错别字情况统计

- 1、 区农业农村局、工区街道办事处：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1 日，《区农业局召开庆祝建党 95 周年暨 “两学一做” 学习教育推进会》，2019 年 6 月 29 日，《工区街道绵州社区召开 “七一” 庆祝活动》信息中，将 “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” 写成 “《中国共产党党章》”。
- 2、 城厢街道办事处：2019 年 9 月 27 日，《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》信息中，将 “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” 错写成 “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”。
- 3、 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：2019.9.8，《宁夏出台校车安全管理办法明确各方责任》信息中，将 “宁夏回族自治区” 错写成 “宁夏自治区”。